

中共江门市委关于制定江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上接A01版

二、“十五五”时期江门经济社会发展

社会发展的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4)“十五五”时期江门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深入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扎实推进市委工作安排,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推动经济总量先进位,共同扛起走在前、作示范、挑大梁的责任担当,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5)“十五五”时期江门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提高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能力,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确保江门现代化建设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着力彰显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显著优势。

——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紧紧依靠人民,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做强国内大循环,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新动能,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推动江门经济向新向高、全面发展。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弘扬改革开放精神、特区精神,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牵引,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推进深层次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推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政府治理和社会发展更好相适应,持续增活力、强动力、拓空间。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参与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在发展中保障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强化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以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6)“十五五”时期江门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经济实力、发展质量显著增强,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居民消费率明显提高,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力作用持续增强,经济增长潜力得到充分释放,全面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发展新质生产力、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取得重大突破,成为粤港澳大湾区新增增长极。

——科技自立自强水平不断提升。区域战略科技力量明显提升,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稳步提高,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创新驱动作用明显增强。

——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协调。乡村全面振兴大步向前,城乡发展潜力充分激发,涌现一批千亿元经济强县、特色名镇、和美乡村,城乡差距、区域差距得到实质性改善,“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实现“五年显著变化”、为“十年根本改变”奠定坚实基础。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交汇点作用更加凸显,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政治优势、制度优势、开放优势持续增强。

——沿海经济带建设取得新成效。陆海统筹、江海联动、区域协同的发展格局全面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网络加快形成,城市空间发展架构进一步优化提升,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加快构建,海洋强国建设打开新局面,沿海经济带门户枢纽功能持续提升。

——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综合实践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文化自信更加坚定,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繁荣发展,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更

加丰富,岭南文化、侨乡文化影响力显著提升,新时代侨都享誉海内外。

——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提高。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社会保障制度更加优化更可持续,养老幼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

——绿美江门生态建设成效显著。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初步建成,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提升,城乡绿化美化水平不断提高,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发展的安全基础更加坚实。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化解,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明显提高,本质安全持续增强,走出高效能治理的“江门路径”,法治江门、平安江门建设达到更高水平。

展望未来,从党的二十大到二〇三五年,用13年时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成自强创新、开放包容、美丽宜居、韧性智慧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新侨都。到那时,经济总量实现倍增,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更加殷实、更加幸福美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实力大幅跃升,以昂扬斗志、冲天干劲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门篇章。

三、纵深推进新阶段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携手打造富有活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一流湾区和世界城市群

服务“一国两制”大局,紧扣“一点两地”全新定位,全面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久久为功,加力提速大广海湾经济区建设,持续深化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和政策协同,资源共享,努力实现重点突破、全面推进,奋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新增增长极。

(7)打造国家新一轮开放合作平台。

强化与香港、澳门、深圳等城市合作,推动大广海湾经济区开发建设,构建“总部+基地”“研发+生产”“服务+制造”跨区域战略组合布局,更好承载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项目,打造面向港澳居民和世界华侨华人的引资引业创新创业平台。主动服务香港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和再工业化,在广海湾规划建设绿色产业园,重点发展临港装备、新能源、绿色循环、精细化工等产业,打造粤港新型工业化协同发展示范区。主动服务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加强与澳门、横琴在食品加工、中成药、原料药、文旅会展、特色金融等领域优势产业合作,提质建设粤澳(江门)产业合作示范区,为澳门长远发展拓展新空间、注入新动力。主动拓展与深圳合作广深度,在银湖湾规划建设深江经济合作区,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产业,建设国际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地。进一步完善大广海湾经济区管理体系,创新产业园区规划建设、开发运营、联合招商机制,提升市级统筹管理能力和资源保障水平。

(8)深入推进与湾区城市互联互通。

深入实施“湾区通”工程,持续推进基础设施“硬联通”、规则机制“软联通”、湾区居民“心联通”,提升大湾区市场一体化水平。加快“数字湾区”建设,拓展更多“湾区标准”“湾区认证”,持续优化政务服务“跨境双向通办”和“湾事通”江门专区服务模式,便利跨境执业、人员往来、资金流动、信息流通。拓展与港澳在科技、教育、就业、创业、医疗、养老、人才等重点领域合作,加强居民特别是青少年交往交流,共同建设宜居宜业宜游优质生活圈。

(9)做好新时代“侨”的文章。坚持发挥华侨华人资源优势,持续增强侨都“文化交流、经贸合作、维护权益、侨务智库”四大功能,建设面向世界华侨华人的发展平台,引进侨资侨智、凝聚侨心侨力。活用用好开平碉楼与村落、赤坎华侨古镇、中国侨都华侨华人博物馆、梁启超故居等资源,提升“世界江门青年大会”“少年中国说”等品牌活动和侨刊乡讯矩阵,海外华文媒体联盟全球影响力,全域打造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高标准建设“侨梦苑”,吸引更多华侨华人来江门投资创业,打造华侨华人创新创业集聚区。支持深圳国际仲裁院江门中心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商事调解、证券、金融、海事仲裁基地。深化“法+侨”“检+侨”“司+侨”等涉侨服务模式,积极引导港澳大湾区执业律师,用好华侨人离岸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等平台,建设华侨人涉外法律服务集聚区。设立华侨人寻根综合服务平台,探索建立华侨子弟学校,拓展华侨人服务中心功能,提升为侨服务水平。发挥华侨人高端智库联盟作用,推动五邑大学提升华侨人、涉外法治研究水平,深化与暨南大学等高校全面战略合作,打造国内一流侨务智库。建设全国侨务工作培训基地。

四、加快建设更具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打造广东发展新质生产力重要阵地

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支持重点产业、重点产品、重点集群、重点企业加快发展,推动三次产业相互融合、相互赋能,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具有江门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10)建设制造强市。保持制造业合

理比重,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统筹推进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产业链+企业”打造产业新体系,持续壮大先进材料、现代农业与食品、现代轻工纺织三个超千亿产业集群,培育发展新能源、新一代电子信息、先进装备制造三个新千亿产业集群,锻造更多百亿级产业集群,打造广东新一轮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主力军。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加大对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工艺的投入力度,推动传统产业向高技术领域和高附加值环节攀升,巩固提升市场竞争力。以国家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建设为抓手,链式推进金属制品、家电、食品、造纸及纸制品、摩托车、纺织服装等产业技术改造和数智化转型,大力发展智能装备、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推动全产业链优化升级,促进产品体系、产业模式和组织形态焕新变革。做大做强建筑产业,大力发展智能建造及装配式、模块化建筑。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实施产业创新工程,一体推进创新设施建设、技术研究开发、产品迭代升级,强化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应用示范,加快发展前沿新材料、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低空经济、智能机器人等新兴产业,做强新能源电池及新型储能、生物医药与健康、安全应急与环保等优势产业,打造若干产业新支柱。聚焦安全应急、政法、养老等重点领域,大力发展具身智能机器人等新一代智能终端产品,加快江门安全应急智能机器人产业园等园区建设,推动人工智能与机器人产业集聚壮大,打造工业跨越式发展新引擎。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探索典型应用场景、可行商业模式、市场监管规则,重点发力未来材料、绿色氢能、先进核能、生物制造、具身智能等产业新赛道,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

深入实施“链长制”,分类建强重点产业链,完善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催生更多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单项冠军企业和“链主”企业,培育更多百亿级、五十亿级大企业。落实产业链供应链“链长制”专项行动,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配套能力和安全水平。构建招商引资新模式,加大产业链精准招商力度,打响“投资江门”品牌。坚持质量第一,强化标准引领,实施品牌战略,以质量强市支撑制造强市建设。

(11)构建现代服务业新体系。聚焦建设珠江口西岸现代服务业发展高地,实施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推进服务业数智化、扩大优质服务供给,提高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水平。分领域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中高端延伸,落实省生产性服务业十年倍增计划,全面提升做强科技服务业、工业设计、软件信息、商务服务、现代金融、人力资源、现代物流、检验检测认证、绿色低碳等生产性服务业,支持先进制造业企业向“产品+服务”“制造+服务”拓展,鼓励服务业企业向制造环节延伸。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培育壮大现代商贸、文化旅游、养老托育、体育服务、物业家政、教育培训、医疗健康等生活性服务业,鼓励发展即时零售等新型服务模式。实施服务业集聚区培育行动,争创一批国家级省级示范场景,打造一批具有区域辐射力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12)建强现代产业体系。坚持产城人融合发展,全市一盘棋推进园区规划、建设、管理,打造大湾区一流产业园区。围绕“基础设施、城产融合、营商环境、运营能力”实施标准化提升行动,因地制宜推动园区稳增长、补短板、树标杆,全面提升园区承载能力、服务效能和产业竞争力。高标准推进大型产业集聚区、承接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建设,优化提升省级以上开发区,推动江门国家高新区提质增效、新会经开区创建国家级经开区,提质建设安全应急、新能源电池等特色产业园,谋划建设电力装备、低空装备制造、氢能装备制造等产业园,打造一批定位清晰、功能突出、优势明显的工业发展集聚区,新建道产业策源地、新质生产力引领区,建设一批“万亩千园”园区。

(13)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统筹各类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和发展模式,促进协同联动、集成融合,提升安全韧性和运营可持续性,打造现代化综合枢纽体系。构建内联外畅的水陆空铁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做强江门站枢纽功能,积极布局对外高铁通道和都市圈城际铁路,加快推进深江铁路、珠肇高铁建设,力争广佛江珠城际江门建设,谋划推进深江铁路南延线、沿海(珠阳)高铁等项目,全面融入国家高铁网。加快构建“六横六纵两联”高速公路体系,提升高速公路网密度。提档升级国省道,完善城乡快速路网,推动产业大道、发展大道过江通海、滨江快线、华盛路东延线等项目建设,畅通各类交通衔接“毛细血管”,打通城市“断头路”,提升综合交通整体效能。坚持“强新会、优江海、促内河”,强化岸线资源整合,优化港口码头布局。推动深江经济合作区公共码头、广海湾进港航道和防波堤等项目建设,谋划建设大广海湾特大型深水港。提档升级西江一潭江内河航道,谋划推进高新港二期、崖门出海航道三期等项目,打造西江出海、江海联运的新通道,促进航运与临港产业、物流业高效衔接。

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推动传统基础设施更新和数智化改造,大力推进创新基础设施集群建设,系统推进空地海一体化信息网络建设。建设台山通用机场,谋划建设江门支线机场。加强直升机、无人机起降点、通信等一批低空基础

设施布局建设,夯实低空经济发展底座。加力建设充电桩等新型基础设施设施。推动实施珠江中江水资源一体化配置等重大项目,建设集防洪、供水、灌溉、生态保护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水网。

五、着力构建全过程创新生态链,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创中心重要承载区

统筹抓好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加快构建“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转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提升区域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增强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催生新质生产力。

(14)强化科技平台建设。完善区域创新体系,深度融入广深港、广珠澳科技创新走廊,强化区域战略科技力量支撑。支持保障江门中试实验高水平运行,争取诞生更多世界级科研成果。推动江门双碳实验室创建省实验室,建成贯通“研发—转化—应用”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建强中国—太平洋岛国防减灾合作中心,更好服务国家外交大局。加强智慧安全应急联合实验室建设,开展应急技术及应用基础理论攻关、关键技术攻关,加快先进装备研发和产业化,促进应急领域高新技术应用。深化与高校、科研院所等产学研合作,提升华南生物医药大动物模型研究院、中德(江门)人工智能研究院、省科学院江门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建设水平,支持五邑大学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共建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以科技创新驱动生产方式向新的质态跃升。

(15)推动产业科技互促双强。用先进科技武装现代产业,以产业需求牵引科技供给,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发挥粤江联合基金等作用,围绕重点产业和企业发展需求加大基础研究投入,促进更多标志性创新成果涌现。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应用,优化关键技术攻关“揭榜挂帅”和科技成果“先使用后付费”机制,推行“有组织科研+有组织成果转化”,加快布局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试检验、检验检测等服务平台和专业化的技术转移转化机构,优化升级“邑科汇”科技成果对接平台,加大应用场景建设和开放力度,吸引国内外科技应用在江门落地转化。构建创新创业投融资体系,发展耐心资本、长期资本,引导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扩大科技开放合作,营造一流创新生态。用好科普传媒集团,推进科技资源科普化、科普资源产业化,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培育创新文化,弘扬科学家精神。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壮大创新型企业家队伍。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接国家和省、市科技攻关任务,引导和鼓励企业建立研发平台,加大研发投入,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培育壮大科技领军企业,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企业发展,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力度。

(16)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发挥教育的基础性、科技的战略性、人才的根本性作用,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促进科技自主创新人才自主培养良性互动。围绕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及江门战略需求协同育人,优化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布局,调整专科专业结构,深化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强化科研机构、创新平台、企业、科技计划人才集聚培养功能,提升人才自主培养层次和质量。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优化实施重大人才工程,深入推进“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侨都青年人才全球汇聚行动,加快建设战略人才力量,培育集聚更多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青年科技人才、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等各类人才。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工匠精神。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激发创新创造动力活力。做大做强江门人才集团。

(17)深入推进数字江门建设。强化算力、数据、算法等要素高效供给,推动“数”“智”结合,发展智能经济,拥抱智能社会。统筹算力、电力布局,加快建设江门智算中心、江门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等项目,谋划推进“核电+算力”项目建设,打造新一代智能算力基地。深化数据要素资源挖掘应用,建立健全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制度,构建行业高质量数据集,打造开放共享企业的数据市场。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促进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加强人工智能同产业发展、文化建设和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相结合,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构建多层次人工智能技术生态,推动人工智能创新场景先行先试。加强人工智能治理。推动平台经济创新和健康发展。

六、深挖内需市场潜力,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使内需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和稳定锚。

(18)大力推动消费扩容提质。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统筹促就业、增收、提预期,合理提高公共消费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增强居民消费能力。做强商品消费,扩大服务消费,拓展县乡消费,促进入境消费,培育新型消费和改善型消

费、发展型消费。强化消费品牌引领,擦亮“侨都咖啡”“江门茶饮”“五邑美食”等特色消费品牌,扩大侨都“老字号”矩阵,培育做强首发经济、首店经济,打造一批带动面广、持续性强的消费新场景。优化消费环境,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落实带薪错峰休假。完善城乡消费设施,加快传统商圈和商店升级改造,因地制宜建设一批特色街、专业街,培育更多五十亿级、十亿级商圈,推动五邑华侨广场商圈打造百亿级商圈。健全现代流通体系,培育更多一流商贸流通企业、电商平台企业、现代物流企业、供应链创新型企业,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

(19)扩大有效投资。保持合理投资强度,提高投资效益,注重投资、投缺、投基础、投长远,更好发挥投资对扩大需求、优化供给的关键作用。高质量推进“两重”项目建设,加快交通、能源、水利等领域重点项目建设,谋划更多优结构、补短板、惠民生的好项目大项目。狠抓工业投资,建强促投资工作机制,持续扩大优势产业投资,抢抓新赛道投资热点,进一步提升工业投资能效。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力的全面发展投资,补强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民生领域投资短板。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发挥政府投资引导撬动作用,支持带动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提高民间投资比重。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拓宽多元化投融资渠道,推动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强化用地保障,实行统筹存量和增量综合供地。

(20)积极参与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落实“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打破制约经济循环的卡点堵点,共同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统一大市场公平竞争先行区,深化对内经济联系,实现更大范围的资源要素共享、市场相通、产业相融。推动内外贸一体化,搭建外贸企业拓内销平台,用好“粤贸全国”等展会平台,有效拓展国内经贸网络,扩大国内市场。全面参与珠三角西部门窗建设,携手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现代产业体系协同共建、公共服务全面对接、优质资源融通共享,推动在珠海、中山、江门三市交界片区谋划建设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展示平台。紧密对接“黄金内湾”建设,加强与广州、深圳等都市圈创新资源协同、产业分工协作,谋划共建佛山江中融合发展平台。推进与湛江、茂名、阳江在钢铁、石化、风电等领域产业协同、优势互补。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成渝等经济联系,加强与海南自由贸易港在贸易、投资等领域合作,用好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对口合作等机制,在携手共进中拓展经济纵深。

七、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交汇点

坚持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大力弘扬改革开放精神、特区精神,激发敢闯敢试、敢为人的实施勇气,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积极创造型、引领型和“小切口、大变化”改革,深化实施“五外联动”,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进一步塑造江门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21)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聚焦“三个集中”深入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做强发展、交建、公用、公共资源交易等市管企业平台,发展壮大海洋、港口、农业经营等国有企业实力,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打造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整合运作和进退流转的专业化平台。坚持市县两级国资“一盘棋”协同发展,持续提升县国资国企发展水平,培育合格的融资主体、活跃的投资主体。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培育新型农村、农民专业合作、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发展壮大民营经济。大力发展合作经济,推动国有经济、民营经济、外资经济、集体经济等开展多样化的股权合作、投资合作、业务合作。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融通发展。健全政企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弘扬企业家精神,培育高质量发展经营主体,加快建设更多根植江门的国内一流企业、世界一流企业。

(22)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对标国际先进水平,聚焦经营主体关切,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着力转变政府职能,优化政务服务,深化数字政府改革,常态化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深入实施“综合查一次”,努力打造审批备案市场、市场监管、市场准入等制度,深化企业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工作,提升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江门巡回审判法庭等服务水平。规范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为,高效运营江门公共资源交易控股集团。深化学习借鉴深圳经验工作机制。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存量国有资产盘活共享。

(23)提升地方经济治理能力。强化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推动财政、产业、价格、就业、消费、投资、贸易、环保、监管等政策紧密配合、协同发力。做好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完善市以下财政体制机制,深化“补改投”改革,健全转移支付激励约束机制,激发县(市、区)发展内生动力。落实完善地方税费征管机制,依法依规强化税收征管。加强对会监督。加快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

扎实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积极发展股权、债券等直接融资,持续推进“金种子”行动,优化企业上市服务,培育更多上市公司。深化跨境金融交流合作,做强侨汇总结便利化试点,优化涉侨金融服务,提升金融对外开放水平。创新涉侨金融服务,推广“整村授信”“整园授信”模式。全面加强地方金融监管体系和能力建设,保障金融稳健运行。

(24)建设贸易强市。统筹进口与出口、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传统贸易与数字贸易、贸易与产业协调发展,促进外贸增量提质。巩固一般贸易主体地位,推动加工贸易从制造组装向产业链两端延伸,做强中间品贸易。充分发挥侨务资源优势,拓展多元化国际国内市场。培育外贸新动能,用好国家级、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平台,持续推进中国(江门)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积极发展“跨境电商+产业带”模式,加快重点市场海外仓布局,拓展绿色贸易、数字贸易,创新提升服务贸易。推进口岸资源整合优化、扩大开放,做大做强江门大广海湾保税物流中心(B型)、珠西国际物流中心,谋划申报建设江门综合保税区,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积极扩大进口,用好海关综合性指定监管场地,谋划建设大宗商品集散枢纽。

(25)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口岸。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在更高层次、更大范围深度参与全球产业分工和合作。塑造吸引外资新优势,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保障体系,营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引导外资更多投向先进制造、高新技术、节能环保等领域。持续建强中欧(江门)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区、大广海湾RCEP经贸科技文化交流中心等平台项目,全面提升江门RCEP企业服务中心功能。合理引导企业走出去服务和海外权益保护,加强布局海外产业链。高质量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扩大产业、科技、海洋、生态、人文等领域交流合作。

八、实施强核扩能提质战略,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活力新侨都

坚持城市内涵式高质量发展,聚焦旧城焕新、新城做旺,更加注重以人为本、集约高效、特色发展、治理投入、统筹协调,一体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能级级和综合竞争力,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26)优化提升“一主四副多极点”城市空间发展架构。围绕空间聚合,经济做强、交通畅通、功能做优、环境做美,推动东部融合、中部联动、西部一体,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做强主城区,实施“北联、中优、南拓”战略,全面提升主城区一体化水平,实现人口、产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集约布局、协调发展。“北联”——以交通互联、园区共建、设施共享为先导,推动滨江新区、鹤山市相向联动发展,打造产城人深度融合发展示范区。“中优”——聚焦商务会商、现代金融、科创服务、演艺艺术等核心功能,推动滨江新区建成城市新中心、枢纽新城建成高端科创集聚区、江门国家高新区联动三江镇、睦洲镇、双水镇、大鳌镇聚合发展,布局高端服务、科技创新、先进制造、文旅休闲等城市功能,打造深江产业科技新城。做四个副中心,实施差异化、特色化发展策略。以深化实施“八镇联动”为引领,构建城镇区域一体化发展格局,打造百万级人口、千亿元GDP的跨区域产业协同发展高地,推动中欧合作区建设国际化特色产业示范区;以台开同城为目标,推动台山、开平中心城区一体化发展,协同“八镇联动”壮大江门“十部”;以深江合作、港邑合作为抓手,推动银湖湾滨海新城和港澳科创园区建设城市创新发展示范区;以万亩红树林保护发展为重点,推进美丽海湾建设,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发展示范区。促进多极点发展,提升各县(市、区)特色产业园建设水平,拓展城市发展新空间,增强城市整体竞争力。

(27)大力开城更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系统性重塑城市功能、生态、文化、治理,以“绣花功夫”拓展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空间格局。科学制定实施城市更新专项规划,

下转A03版